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处级文件

教发〔2016〕9号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

关于启动2016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校教发〔2013〕120号）的规定，2016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于本学期启动。

请各学院接到通知后，按照学校有关要求，制定本单位转专业实施细则，认真组织做好2016年度的转专业工作。具体工作安排详见《北京信息科技大学2016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日程安排》（附件1）。

附件：1.2016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日程安排

2.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

2016年4月13日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教务处 2016年4月13日印发

共印4份

附件1：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

2016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日程安排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事项 |
| 4月22日前 | 各学院制定本学院转专业细则（含接收条件、考核内容、考核办法等）及各专业拟接收人数提交教务处。 |
| 4月25～29日 | 学校审核。 |
| 5月4～6日 | 学校网上公布各学院转专业细则和各专业接收人数。  各学院组织安排学生转专业咨询工作，咨询人员姓名、联系电话以及咨询地点请于4月29日前报教务处，以方便学生咨询。 |
| 5月9～13日 | 学生本人填写《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》（附件2），交学生所在学院。 |
| 5月16～20日 | 学生所在学院进行审核并将结果在学院内公示。 |
| 5月23～25日 | 学生所在学院将审核通过的转专业学生材料报申请转入学院（原件报一志愿学院，复印件报二志愿学院），汇总名单报教务处。 |
| 5月30日 | 转入学院公布考核时间、地点、学生名单。 |
| 6月1～8日 | 转入学院对拟转专业学生进行考核。 |
| 6月13～17日 | 转入学院对考核结果公示。 |
| 6月20日 | 转入学院将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报教务处。 |
| 6月22～30日 | 学校审核、公示、发文。 |
| 2016～2017（1）第一周 | 转专业学生到转入学院报到、注册。 |
| 2016～2017（1）第二周 | 转入学院完成转专业学生的课程认定、替代工作。 |

附件2：

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生源地区 |  | 学院 |  | 专业 |  |
| 性别 |  | | 身份证号 |  | 班级 |  | 学号 |  |
| 申请转入专业 | | | 第一志愿 |  | | 第二志愿 |  | |
| 本人已了解学校关于学生转专业的规定且无异议。 学生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是否有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：是□ 否□ | | | | | | | | |
| 转出学院  意见 | | 主管学生书记：  主管教学院长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转入学院  意见 | | 主管教学院长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教务处  意见 | |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主管校长  审批 | |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备注 | |  | | | | | | |

注：需附成绩单(学院盖章)及相关证明材料。